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具体影响取决于研发项目未来开发阶段实际发生并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支出，尚无法准确估计具体影响。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研究与开发活动的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决定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估计进行变更，使公司研发费计量更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随着公司近年来研发投入的持续加大及新领域研发的拓展与深入，公司研发实力不断增强，医疗器械注册证获证数量显著增加，2022年—2024年公司新获批

注册（备案）证的数量分别为57个、60个、128个。公司对研发项目的信息化与精细化管理逐步加强，在提高研发项目支出归集及核算的可靠性的同时，也降低了研发结果的不确定性，对研发项目管理及技术风险掌控能力呈现显著提升。为使会计估计更贴近业务实际，全面客观地反映公司研发费用和资产计量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研发支出资本化的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重新审视和评估，结合公司研究与开发活动的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研发支出资本化情况，公司决定对研发支出资本化时点的估计进行变更，使其能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将内部研发项目的所有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公司结合体外诊断产品制造行业特征及公司研发项目的特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公司的试剂及仪器类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时点：需要临床的项目从临床阶段开始资本化，不需要临床的项目从取得委托检验报告开始资本化，资本化时点后的研发支出计入开发支出，在申请并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后结束资本化，相关开发支出转入无形资产。

公司的软件类研发项目，结合公司软件产品研发流程及自身研发的特点，公司研发项目通过立项评审后进入开发阶段，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核算。

（三）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5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

（四）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具体影响取决于研发项目未来开发阶段实际发生并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支出，尚无法准确估计具体影响。

三、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能更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4月16日出具了《关于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专项审核报告》（勤信专字〔2025〕0518号），认为公司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估计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